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544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骑缝专用章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825019787
报告名称: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2]005448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8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7日
签字人员:	杨谦(430100210044), 李民聪(110101480762)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544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5448号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科达）《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深科达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深科达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深科达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深科达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科达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深科达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深科达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民聪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268 号文核准，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26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6.4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 334,087,400.00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57,112,551.32 元，实际募集资金 276,974,848.68 元。

截止 2021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13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17,599,250.81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90,202,913.29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7,396,337.52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0,563,953.26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及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2021 年 3 月募集资金净额	27,697.48
减：对募集项目的累计投入	21,759.93
银行手续费	0.22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119.06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6,056.40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056.40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2021 年 3 月，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深圳东支行、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仲恺支行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增加 5,000.00 万元且达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0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保荐代表人，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授权保荐代表人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复印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账户流水、余额、支取凭证等）；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10096810809	32,701,723.90	11,166,884.79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44250100010600003233	39,644,508.00	5,535.26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支行	4000040229200433248	204,628,616.78	44,948,979.22	活期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仲恺支行	80020000016057575	-	4,439,716.43	活期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仲恺支行	80020000016057495	-	2,837.56	活期
合计		276,974,848.68	60,563,953.26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27,697.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759.93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平板显示器件自动化专业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否	25,807.94	20,462.86	20,462.86	15,989.62	15,989.62	-4,473.24	78.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124.37	3,270.17	3,270.17	1,802.49	1,802.49	-1,467.68	55.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3,964.45	3,964.45	3,967.82	3,967.82	3.37	100.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4,932.31	27,697.48	27,697.48	21,759.93	21,759.93	-5,937.5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9,020.29万元。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7,697.48 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34,932.31 万元，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 营业执照

(副本) (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接受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 年 12 月 01 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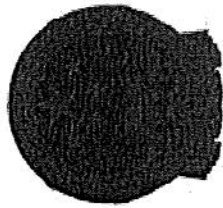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准予注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依法向主管部门申请变更。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自行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证书仅用于业务年检  
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复印件无效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 六月 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姓名 杨谦  
 Full name 杨谦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09-15  
 Date of birth 1979-09-15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0104790915151  
 Identity card No. 4301047909151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杨谦  
 43010021004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ter  
 日 /d

9



证书编号: 430100210044  
 No. of Certificate 430100210044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4 年 11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4 /y 11 /m 08 /d

4

姓名 李民聪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1-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782198801243813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民聪

11010148076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日/d

5

证书编号: 11010148076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